公司代码:688528　　公司简称:秦川物联

成都秦川物联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半年度报告摘要

第一节 重要提示

1.1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上海证券交易所http://www.sse.com.cn/网站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1.2重大风险提示

公司已在本报告中阐述了公司在生产经营过程中可能面临的风险因素,敬请查阅第三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之"五、风险因素"部分。

1.3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1.4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1.5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1.6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无。

1.7是否存在公司治理特殊安排等重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2.1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	秦川物联	688528	/

公司存托凭证简况

□适用 √不适用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信息披露境内代表)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李婷	黄霞
电话	028-84855708	028-84855708
办公地址	成都市龙泉驿区经开区南四路931号	成都市龙泉驿区经开区南四路931号
电子信箱	zhengquanbu@qinchuan-meters.com	zhengquanbu@qinchuan-meters.com

2.2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923,338,529.57	1,013,905,217.36	-8.9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591,047,839.15	690,698,543.73	-14.43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189,180,181.38	133,116,466.75	42.1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9,650,778.62	-34,568,042.33	不适用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0,741,755.06	-30,091,795.22	不适用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5,837,429.75	-53,221,195.36	不适用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3.06	-4.72	增加1.66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2	-0.21	不适用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2	-0.21	不适用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17.13	23.93	减少6.80个百分点

2.3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截至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截至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6,151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截至报告期末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户)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包含转融通借出股份的限售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邵泽华	境内自然人	60.22	101,165,281	0	0	无	0
共青城穆熙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	2.95	4,963,000	0	0	无	0
成都市香城兴申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2.16	3,633,000	0	0	无	0
邵福斌	境内自然人	1.98	3,332,860	0	0	无	0
廖铁鹰	境内自然人	1.31	2,195,000	0	0	无	0
邵福珍	境内自然人	0.99	1,666,430	0	0	无	0
邵小红	境内自然人	0.96	1,611,469	0	0	无	0
沈晓东	境内自然人	0.55	923,105	0	0	无	0
向海堂	境内自然人	0.41	689,552	0	0	无	0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大成景恒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34	570,381	0	0	无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邵泽华、邵福斌、邵福珍、邵小红互为兄弟姐妹,陈君涛系邵泽华姐姐邵木英之子,邵福斌系共青城穆熙执行事务合伙人,成都普惠道智慧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邵泽华,成都普惠道智慧能源科技有限公司持有共青城穆熙66.09%的财产份额,陈君涛持有共青城穆熙3.28%的财产份额,邵小红持有共青城穆熙3.93%的财产份额,陈君涛父亲陈寿山持有共青城穆熙2.82%的财产份额,邵福珍之女张晶持有共青城穆熙3.93%的财产份额。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无						

2.4前十名境内存托凭证持有人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5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数量前十名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6截至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10名优先股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7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8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说明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证券代码:688528　　证券简称:秦川物联　　公告编号:2024-033

成都秦川物联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4年半年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会议召开时间:2024年9月24日(星期二)下午13:00-14:00

(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网址:http://roadshow.sseinfo.com/)

(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投资者可于2024年9月13日(星期五)至9月23日(星期一)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或通过公司邮箱zhengquanbu@qinchuan-meters.com进行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成都秦川物联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2024年8月28日发布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全面深入地了解公司2024年半年度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公司计划于2024年9月24日13:00-14:00举行2024年半年度业绩说明会,就投资者关心的问题进行交流。

一、说明会类型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以网络互动的形式召开,公司将针对2024年半年度经营成果及财务指标的具体情况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和沟通,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二、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

(一)会议召开时间:2024年9月24日 下午13:00-14:00

(二)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网址:http://roadshow.sseinfo.com)

(三)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三、参加人员

董事长、总经理:邵泽华先生

董事、副总经理:李勇先生

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李婷女士

独立董事:任世驰先生

四、投资者参加方式

(一)投资者可在2024年9月24日下午13:00-14:00,通过互联网登录上证路演中心(http://roadshow.sseinfo.com/),在线参与本次业绩说明会,公司将及时回答投资者的提问。

(二)投资者可于2024年9月13日(星期五)至9月23日(星期一)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http://roadshow.sseinfo.com/questionCollection.do),根据活动时间,选中本次活动或通过公司邮箱zhengquanbu@qinchuan-meters.com向公司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五、联系人及咨询办法

联系人:李婷、黄霞

电话:028-84855708

邮箱:zhengquanbu@qinchuan-meters.com

六、其他事项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召开后,投资者可以通过上证路演中心(http://roadshow.sseinfo.com/)查看本次投资者说明会的召开情况及主要内容。

特此公告。

成都秦川物联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8月28日

证券代码:688528　　证券简称:秦川物联　　公告编号:2024-031

成都秦川物联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2024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的半年度评估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为践行以"投资者为本"的发展理念,提高上市公司质量,树立良好市场形象,助力市场信心提振、资本市场稳定和经济高质量发展。成都秦川物联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2月制定了《"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公司根据行动方案内容,积极开展各项工作,现对本次行动方案半年度执行情况报告如下:

一、关于"专注主营业务,持续提升核心竞争力"进展情况

(一)专注物联网领域,提质增效有进展

公司始终紧密围绕物联网领域,业务范围涉及智慧城市物联网终端产品(智慧燃气、智慧水务)、智能传感器及相关元器件以及工业物联网领域。公司始终坚持创新,不断实现技术和市场突破,2024年上半年,智慧城市物联网产品智慧燃气和智能传感器及其元器件板块保持稳定发展态势,公司实现营业收入1.89亿元,同比增长42.12%;归母净利润同比减亏1,491.73万元。

(二)资源协同整合,新业务发展迅速

自公司2023年10月收购重庆亚川电器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重庆亚川")以来,持续推进子公司眉山秦川智能传感器有限公司以及重庆亚川在智能传感器及其元器件板块的业务资源整合和协同发展。目前,公司智能传感器及相关元器件等新产品逐渐打开市场,公司已进入了重庆小康、武汉菱电、重庆宗申、重庆力帆、万里扬、美可达等供应链体系。智能传感器业务板块已形成了公司新的业绩增长点,2024年上半年实现营业收入1,864.40万元。后续,公司PTC热敏电阻器、NTC热敏电阻器、温度传感器、磁传感器、压力传感器产品将陆续完成研发并将逐步投产上量,公司将通过持续的技术优化和产品迭代稳定并深化与客户的合作关系。

(三)持续研发投入,增强技术创新

2024年上半年,公司研发投入3,239.74万元,同比上年同期增加1.71%。公司依托物联网技术在智慧城市物联网、工业物联网以及智能传感器及相关元器件上持续研发投入,取得了多项研发成果。截至2024年6月30日,公司拥有发明专利573项(其中中国授权发明专利426项、美国发明专利139项、欧洲发明专利4项、日本发明专利4项)、180项实用新型专利(含1项日本实用新型专利)、20项外观设计专利、323项软件著作权,主编、参编国家标准共46项。其中2024年上半年,公司新增124项发明专利、22项软件著作权、参编5项国家标准。

依托在技术研发创新方面的成果,公司先后入选"第一批成都工业精品名单";"2023年度成都市创新应用实验室、城市未来场景实验室";"成都市中小企业数字化转型专家";"四川省制造业智能化改造数字化转型供应商"。

(四)加强产学研合作,促进研发创新

公司与西南交通大学、西南石油大学以及重庆邮电大学等国家级创新平台及高校学院签订了产学研合作协议,建立了密切的合作关系,有效利用外部资源,促进本公司的研发创新工作。

(五)完善公司治理,保障规范运作

公司继续强化规范治理基础。在修订完善了《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多项治理制度后,积极组织新制度的企业内部培训,同时利用监管部门、各级上市公司协会等开设的课程培训董监高,及时传递分享(监管)政策动态,提升董监高履职技能、合规知识储备。

充分发挥独立董事在公司治理方面的作用,上半年除了常规的三会会议外,公司还专门组织了多次独立董事来公司实地调研、了解经营情况。

上半年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召开了2次会议,独董专门会议1次,积极发挥专门委员会和独立董事的作用。

二、关于"坚定落实股东回报计划"进展情况

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前景的信心和对公司股票长期投资价值的认可,公司于2024年2月21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回购的股份将全部用于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公司已于2024年5月完成股份回购,公司使用回购资金7,997.13万元(不含印花税、交易佣金等交易费用)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回购公司股份10,436,909股,占公司总股本168,000,000股的比例为6.21%。

后续公司将继续专注主业,进一步提升公司核心竞争力、盈利能力和全面风险管理能力,努力通过良好的业绩表现、规范的公司治理、积极的投资者回报切实履行上市公司的责任和义务。

三、关于"加强与投资者沟通"提升信披质量进展情况

2024年上半年,公司高度重视信息披露工作的规范化,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各项制度的要求,全面规范信息披露事务,提高信息披露工作水平,增强公司透明度,确保所有投资者有平等机会获取公司信息,切实发挥了保护中小投资者知情权的作用。

在定期报告及季报发布后,公司通过上证路演中心举行了业绩说明会,以视频加网络互动的形式与投资者就公司经营情况、财务状况、发展战略等进行了直接沟通,本次视频互动采用了走进上市公司形式,通过镜头展示公司,让投资者从产品研发、生产、检测、出厂等各环节对公司进行更深入了解,全方位向投资者直观展现公司生产经营情况。

公司持续通过"上证e互动"平台、投资者关系邮箱、投资者专线、接受现场调研等多种形式加强与投资者的交流。

四、其他

公司将持续评估"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的具体举措实施进展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同时继续专注主业和降本增效,进一步提升公司核心竞争力、盈利能力和全面风险管理能力,努力通过良好的业绩表现、规范的公司治理、积极的投资者回报切实履行上市公司的责任和义务,回馈投资者的信任,维护公司股价稳定,树立良好的市场形象。

特此公告。

成都秦川物联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8月28日

证券代码:688528　　证券简称:秦川物联　　公告编号:2024-032

成都秦川物联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4年半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情况概述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以及成都秦川物联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财务制度等相关规定,为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截至2024年6月30日的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基于谨慎性原则,对截至2024年6月30日合并报表范围内可能发生信用及资产减值损失的有关资产计提信用及资产减值准备。

公司本次计提信用减值损失5,282,524.39元,计提资产减值损失40,627.52元,具体如下表: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计提减值准备金额
信用减值损失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5,092,114.81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184,511.02
	应收票据坏账损失	5,898.56
资产减值损失	合同资产减值损失	17,105.29
	商誉减值损失	23,522.23
合计		5,323,151.91

二、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事项的具体说明

(一)信用减值损失

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应收票据进行减值测试并确认损失准备。经测试,本期计提信用减值损失金额共计5,282,524.39元。

(二)资产减值损失

1、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合同资产减值测试并确认损失准备。经测试,本次需计提合同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共计17,105.29元。

2、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至少应当在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减值测试。商誉应当结合与其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就商誉的减值测试而言,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的账面价值,自购买日起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难以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的,将其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组合。相关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是能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减值测试时,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首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并与相关账面价值相比较,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然后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其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如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确认商誉的减值损失。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经测试,公司核心商誉不存在减值;非核心商誉随着递延所得税负债的转回计提同等金额的商誉减值准备,本次计提商誉减值准备金额共计23,522.23元。

三、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计提减值准备计入资产减值损失和信用减值损失科目,合计对公司2024年半年度合并利润总额减少5,323,151.91元(合并利润总额未计算所得税影响)。上述金额未经审计,最终以会计师事务所年度审计确认的金额为准。

四、其他说明

2024年半年度计提减值准备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等的相关规定,能够真实客观反映公司截至2024年6月30日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实际情况,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经营。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成都秦川物联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8月28日

证券代码:002638　　证券简称:勤上股份　　公告编号:2024-061

东莞勤上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勤上股份	股票代码	002638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房婉旻		
办公地址	广东省东莞市常平镇横江厦工业四路3号		
电话	0769-83996285		
电子信箱	ks_dsh@kingsun-china.com		

2、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221,674,867.26	187,231,675.08	18.4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22,535,116.37	86,729,410.96	-125.9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30,499,196.08	-75,916,006.39	59.8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40,795,074.50	74,270,573.95	-154.93%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157	0.0595	-126.39%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157	0.0595	-126.39%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90%	3.24%	-4.14%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2,769,922,045.05	2,791,941,876.15	-0.7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2,495,961,560.00	2,518,791,972.64	-0.91%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37,301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东莞勤上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0.23%	146,965,370	0	质押	145,025,000
					冻结	146,965,370
山东省金融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7.52%	108,000,000	0	不适用	0
华夏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万能产品	其他	6.65%	95,582,862	0	不适用	0
李旭亮	境内自然人	6.14%	88,183,421	0	质押	88,183,421
					冻结	88,183,421
杨勇	境内自然人	5.71%	82,081,128	82,081,128	冻结	82,081,128
李淑贤	境内自然人	4.91%	70,546,737	0	质押	70,546,737
					冻结	70,546,737
梁惠棠	境内自然人	4.42%	63,492,063	0	质押	63,492,063
					冻结	63,492,063
黄灼光	境内自然人	1.32%	19,009,523	0	质押	19,009,523
					冻结	19,009,523
东莞勤上光电股份有限公司-第1期员工持股计划	其他	0.89%	12,736,507	0	不适用	0
王红珍	境内自然人	0.88%	12,683,200	0	冻结	12,683,2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原实际控制人为李旭亮先生、温琦女士,共持有公司原控股股东东莞勤上集团有限公司100%的股份;李淑贤女士为李旭亮先生的妹妹。勤上集团及李旭亮先生、温琦女士、李淑贤女士、梁金成先生在表决权委托期间内,与晶腾达保持一致行动关系。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无					

持股5%以上股东、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5、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6、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1、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变更事项

2023年4月24日,公司原控股股东勤上集团、原实际控制人李旭亮、温琦夫妇及一致行动人李淑贤、梁金成与晶腾达签署了《表决权委托协议》,勤上集团将其持有的254,965,370股公司股份(占公司当时总股本的 17.63%)、李旭亮将其持有88,183,421股公司股份(占公司当时总股本的6.10%)、温琦将其持有10,430,000股公司股份(占公司当时总股本的0.72%)、李淑贤将其持有70,546,737股公司股份(占公司当时总股本的4.88%)、梁金成将其持有7,500,000股公司股份(占公司当时总股本的0.52%)的表决权不可撤销地委托给晶腾达行使。截至本报告披露日,本次表决权委托已生效,晶腾达持有公司合计431,625,528股股票的表决权,占公司当时总股本的29.84%,勤上集团不再为公司控股股东,晶腾达成为公司第一大表决权持有人,公司实际控制人由李旭亮、温琦夫妇变更为李俊锋先生。具体内容详见公司相关公告。

2、2023年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终止事项

为巩固本次表决权委托后新实际控制人对公司的控制权,公司于2023年4月24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四十次会议及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预案的议案》等相关议案,公司于2023年6月5日召开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批准了本次发行相关议案,并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发行相关事宜。发行股票数量为433,000,000股,募集资金总额预计为909,300,000元,晶腾达拟以现金认购本次发行的全部股票。同日,公司与晶腾达签署了《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认购协议》。

公司于2023年10月20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及第六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调整发行股票方案相关议案,发行股票数量调整为363,500,000股,募集资金总额调整为763,350,000元。同日,公司与晶腾达签署了《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认购协议补充协议》。

经综合考虑当时资本市场环境变化以及公司实际情况,经审慎分析并与相关各方充分沟通,公司于2024年1月3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及第六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并撤回申请文件。2024年1月8日,公司收到深圳证券交易所出具的《关于终止对东莞勤上光电股份有限公司申请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审核的决定》(深证上审[2024]7号)。具体内容详见公司相关公告。

3、原控股股东所持部分股份被拍卖事项

公司于2024年2月收到北京市第二中级人民法院(以下简称"北京二中院")的《拍卖通知书》([2023]京02执373号),关于山东省金融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申请执行李旭亮、温琦、勤上集团民事一案,北京二中院将对勤上集团持有的公司股份合计23,300万股(分四笔)进行公开网络司法拍卖。截至本报告披露日,第一笔拍卖股份4,550万股及第二笔拍卖股份6,250万股已被山东省金融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竞拍成功并完成股份过户,导致勤上集团持有的10,800万股已委托表决权股份被动减持,进而导致晶腾达持有公司的表决权股份减少10,800万股。另外两笔拍卖股份公司将持续关注进展情况,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截至本报告披露日,晶腾达持有公司合计323,625,528股股票的表决权,占公司总股本的22.53%,晶腾达仍为公司第一大表决权持有人,李俊锋先生仍为公司实际控制人。但由于晶腾达持有的表决权股票存在质押、冻结情形,可能存在被司法处置的风险。具体内容详见公司相关公告。

4、业绩承诺补偿进展情况

为保护公司权益,公司于2019年9月起诉华夏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北京龙舞九霄股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北京龙啸天下教育咨询中心(有限合伙)、北京信中利股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深圳市创东方富凯投资企业(有限合伙)、杨勇、张晶、曾勇、朱松、北京龙文环球教育科技有限公司十名被告向公司履行业绩承诺补偿事宜被深圳市中级人民法院立案受理,并且公司对前述主体持有的公司相关股份进行了司法冻结。公司已于2022年11月3日收到深圳中院送达的《民事判决书》及《民事裁定书》,一审判决公司胜诉。由于被告均未上诉,前述一审判决已于2023年1月5日生效,公司已向深圳中院申请强制执行。

截至本报告披露日,业绩承诺补偿方曾勇、朱松、深圳市创东方富凯投资企业(有限合伙)及华夏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的应补偿股份已被公司回购注销,北京龙舞九霄股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北京龙啸天下教育咨询中心(有限合伙)、北京信中利股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及张晶的应补偿股份已被司法强制执行过户至公司回购专用账户,且公司已完成注销。综上,除杨勇、龙文环球以外,其他业绩承诺补偿方已履行完毕。具体内容详见公司相关公告。

根据业绩承诺补偿相关协议,杨勇持有公司82,081,128股(限售股,已全部被司法冻结和司法轮候冻结),应向公司补偿股份82,081,128股,现金补偿78,892,524.24元;龙文环球未持有公司股份,应向公司支付117,850,231.69元现金补偿。因杨勇及龙文环球至今未履行其补偿义务,且均涉及其他司法纠纷案件,杨勇和龙文环球的履约能力及最终履行结果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积极促业绩承诺补偿方履行业绩补偿义务,并持续跟进诉讼及强制执行申请的进展,根据实际情况采取切实有效的追偿措施,多措并举,尽快落实相关业绩承诺补偿事宜。

5、关于公司与威亮电器签署的《房地产转让合同》标的资产相关事项的进展情况

2011年6月,公司向关联方威亮电器以3,169.36万元购买位于东莞市常平镇横江厦村的土地及地上建筑物(以下简称"标的资产"),公司按照约定支付了全部对价款(部分价款抵消处理)后,威亮电器向公司移交了标的资产,由于历史原因导致未完成房地产权属过户登记手续,其他合同约定内容均已履行完毕,自2011年6月至今一直由公司占有及使用。

2019年5月,公司收到威亮电器的《告知函》,获悉威亮电器在未取得公司同意和授权情况下将标的资产抵押给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分行且未履行相关还款义务,导致标的资产被东莞市第三人民法院查封。公司为保障自身利益已采取一系列法律措施,包括提出执行异议申请、提起案外人执行异议诉讼及提起确认抵押合同无效诉讼、担保物权确认纠纷诉讼、威亮电器作出承诺等。威亮电器因存在大额负债无力支付承诺所涉保证金。

为解决标的资产因上述抵押、查封给公司带来的不利影响,公司实际控制人李俊锋先生控制的东莞市晶腾达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已代威亮电器向公司支付了合计47,868,400元保证金,妥善保护了公司及中小股东的利益。

2024年7月,广东省东莞市中级人民法院在京东网络司法拍卖平台公开拍卖标的资产,芜湖信深瓒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最高应价胜出,拍卖成交价为人民币50,408,600元。前述拍卖结果不会对公司日常生产经营产生重大影响,亦不会因为前述拍卖事项造成业务停产。后续公司将密切关注相关事项进展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6、爱迪事项进展情况

公司分别于2021年3月1日、2021年4月12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2021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签署〈DEED OF RELEASE AND SETTLEMENT〉的议案》,同意与交易对方Aidi Education Acquisition(Cayman)Limited(以下简称"爱迪")签署《修订契据》,对《和解契据》的条款进行修改和补充。本次交易前,爱迪持有上海澳展100%股权及649,094,940.04元债权,爱迪将其持有的上海澳展100%股权及债权转让给公司后,公司持有上海澳展100%的股权及人民币649,094,940.04元的债权,上述股权及债权对价款在相应范围内抵消爱迪7.9亿退款义务,剩余部分则由爱迪向公司分期支付1.2亿元现金。本次交易完成后,爱迪至今未依约履行相关支付义务,公司已通过申请仲裁等措施维护公司的利益。

2023年9月,公司及全资子公司东莞市合明创业投资有限公司、宁波梅山保税港区荣享股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以及全资孙公司勤上实业(香港)有限公司共同作为申请人向香港国际仲裁中心提出仲裁申请且已获受理,公司要求爱迪按照双方签署的协议向公司履行支付义务等。仲裁期间,爱迪进行了答辩和反请求,并申请财产保全,浙江省宁波市中级人民法院于2024年5月对公司及东莞市合明创业投资有限公司名下价值人民币4亿元的财产采取查封、扣押或冻结等财产保全措施。

公司本次被冻结的银行账户是募集资金专用账户,目前公司无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仅用于募集资金的存储与使用,非公司日常经营的主要账户,本次被申请冻结金额为人民币4亿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15.88%。截至报告期末,账户中有人民币5,403.53万元已被冻结,不会对公司日常生产经营活动、资金周转产生实质影响,亦未触及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公司持有宁波荣享的股权被冻结,客观上仅对股权转让事宜产生影响,不会对公司日常生产经营活动造成重大影响。

公司认为爱迪的反请求内容缺乏事实依据,公司将积极参与仲裁,维护上市公司的合法权益。

7、公司与浪潮智慧城市达成战略合作

2024年7月,公司全资子公司勤上光电股份有限公司与浪潮智慧城市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浪潮智慧城市")共同签署了《战略合作框架协议》,双方正式结成战略合作伙伴关系,以加强双方在智慧交通、智慧场馆、智慧市政、智慧文旅、城市更新等新型智慧城市领域的国内及海外业务合作,共同提升企业实力与行业影响力。本次签署的《战略合作框架协议》有利于促进公司经营发展,增强公司市场竞争力,有助于提升公司的业务规模和盈利水平,符合公司发展战略规划。本协议的签署对公司未来经营业绩的影响程度存在不确定性,需视合作双方其他具体协议的签订和实施情况而定。具体内容详见公司相关公告。

8、公司实施股份回购方案

公司于2024年7月22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股份回购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自有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部分股份,用于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本次拟用于回购的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3,000 万元(含)且不超过人民币5,000万元(含),回购股份价格不超过人民币2.29元/股(含),具体回购股份的金额和数量以回购结束时实际回购的金额和股份数量为准。回购的实施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方案之日起3个月内。公司后续将根据市场情况在回购期限内实施回购方案,并按照有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相关公告。

东莞勤上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8月26日

证券代码:002638　　证券简称:勤上股份　　公告编号:2024-064

东莞勤上光电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会计政策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东莞勤上光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以下简称"财政部")发布的相关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规定要求变更会计政策。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有关规定,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无需提交公司董事会及股东大会审议。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概述

(一)变更原因及日期

2024年3月,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汇编(2024)》,规定了保证类质保费用应计入主营业务成本,不再计入销售费用。根据前述规定和要求,公司需对原采用的相关会计政策进行相应变更,自2024年1月1日起执行。

(二)变更前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

本次变更前,公司执行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

(三)变更后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

本次变更后,公司将按照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汇编(2024)》要求执行,其他未变更部分仍按照财政部前期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及其他相关规定执行。

二、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系公司根据财政部发布的相关规定进行的变更,变更后的会计政策能够更加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公司的实际情况,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产生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况。

特此公告。

东莞勤上光电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08月27日

证券代码:002638　　证券简称:勤上股份　　公告编号:2024-065

东莞勤上光电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4年半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概述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有关规定,为真实反映东莞勤上光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4年半年度的财务状况、资产价值及经营成果,公司对合并报表中截止2024年6月30日相关资产价值出现的减值迹象进行了全面清查和分析,按资产类别进行了测试,对可能发生资产减值损失的资产计提减值准备。公司2024年半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合计1,844.04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计提资产减值准备金额
一、信用减值损失	-2,469.05
其中: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2,264.89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204.16
二、资产减值损失	625.01
其中:存货跌价损失	632.75
合同资产减值损失	-7.74
合 计	-1,844.04

注:上表中损失以"-"号填列,收益以"+"号填列。

公司2024年半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事项,系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及公司会计政策的相关规定执行,无需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二、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具体说明

(一)计提信用减值损失的原因、依据及方法

2024年半年度公司信用减值损失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资产名称	计提资产减值准备金额
1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2,264.89
2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204.16
合计		-2,469.05

1、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信用减值损失计提原因及方法

当在单项工具层面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充分证据时,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判断,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等资产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提方法
组合1(合并范围内关联方)	信用风险	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12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计信用损失率,该组合预期信用损失率为0%
组合2(除合并范围内关联方外的各种应收、其他应收及暂付款项)	信用风险	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12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计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其中,公司组合2预期信用损失率:

账龄	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信用损失率
1年以内	9.64%
1-2年	19.45%
2-3年	33.39%
3-4年	47.49%
4-5年	65.72%
5年以上	100.00%

公司采用上述方法测算,对报告期末账上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当期计提信用减值损失合计2,469.05万元。

(二)计提资产减值损失的原因、依据及方法

2024年半年度公司资产减值损失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资产名称	计提资产减值准备金额
1	存货跌价损失	632.75
2	合同资产坏账损失	-7.74
合计		625.01

1、存货跌价准备转回原因及方法

报告期末,公司对存货进行全面清查后,按存货的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提取或调整存货跌价准备。产成品、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期末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则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公司采用上述方法测算,对报告期末存货转回存货跌价准备632.75万元。

2、合同资产坏账损失计提原因及方法

报告期,公司已向客户转让商品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的,确认为合同资产。公司拥有的无条件(即,仅取决于时间流逝)向客户收取对价的权利转为应收款项单独列示。

报告期末,公司对符合合同资产科目核算的应收款项,参照预期信用损失率的确定方法,对报告期末账上合同资产计提资产减值损失7.74万元。

三、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合计1,844.04万元,将减少2024年半年度合并报表利润总额1,844.04万元,该影响已在公司2024年半年度财务报告中反映。

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事项,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相关政策要求,符合公司资产实际情况,真实反映企业财务状况,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生产经营,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形。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东莞勤上光电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08月27日

证券代码:002638　　证券简称:勤上股份　　公告编号:2024-063

东莞勤上光电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召开情况

东莞勤上光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于2024年08月26日在公司二楼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召开,会议由监事会主席许家琪女士召集和主持。会议通知已于2024年08月16日以专人送达、电子邮件或传真等方式送达全体监事。会议应出席监事3名,实际出席监事3名。本次会议出席人数、召开程序、议事内容均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合法有效。公司全部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

二、审议情况

经认真审议,与会监事以现场结合通讯投票的方式进行表决,形成本次会议决议如下:

(一)审议通过了《2024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二)审议通过了《2024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监事会认为公司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和专项使用,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或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三、备查文件

1、第六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东莞勤上光电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4年08月27日

证券代码:002638　　证券简称:勤上股份　　公告编号:2024-062

东莞勤上光电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召开情况

东莞勤上光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于2024年08月26日在公司二楼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召开,会议由董事长李俊锋先生召集和主持。会议通知已于2024年08月16日以专人送达、电子邮件或传真等方式送达全体董事。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9名,实际出席董事9名。本次会议出席人数、召开程序、议事内容均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合法有效。公司全部监事及高管列席了本次会议。

二、审议情况

经认真审议,与会董事以现场结合通讯投票的方式进行表决,形成本次会议决议如下:

(一)审议通过了《2024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二)审议通过了《2024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2024年半年度报告摘要》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证券日报》;《2024年半年度报告》《2024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三、备查文件

1、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东莞勤上光电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08月27日

证券代码:000505、200505　　证券简称:京粮控股、京粮B　　公告编号:2024-031

海南京粮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京粮控股、京粮B	股票代码	000505、200505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关颖	高德秋	
办公地址	北京市大兴区欣宁街8号院1号楼首农科创大厦B座8楼	北京市大兴区欣宁街8号院1号楼首农科创大厦B座8楼	
电话	010-81219989	010-81219989	
电子信箱	guanying@bjjlkg.cn	gaodeqiu@bjjlkg.cn	

2.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5,555,906,994.14	4,823,234,208.18	15.1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24,058,518.07	73,581,795.36	-67.3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13,290,211.37	58,095,675.61	-77.1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221,065,422.09	-137,349,545.79	-60.95%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3	0.10	-70.0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3	0.10	-70.0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76%	2.37%	-1.61%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6,577,259,750.18	6,496,782,984.90	1.2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3,140,090,722.46	3,167,503,541.44	-0.87%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54,654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北京粮食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39.68%	288,439,561	0	不适用	0
北京国有资本运营管理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6.67%	48,510,460	0	不适用	0
王岳成	境内自然人	5.43%	39,459,887	29,594,915	不适用	0
梅建英	境内自然人	0.36%	2,604,104	0	不适用	0
王志强	境内自然人	0.34%	2,507,123	0	不适用	0
LISHERYNZHANMING	境外自然人	0.33%	2,407,700	0	不适用	0
陈田华	境内自然人	0.29%	2,101,100	0	不适用	0
佟振柱	境内自然人	0.27%	1,970,000	0	不适用	0
张晓霞	境内自然人	0.27%	1,949,250	0	不适用	0
殷胜健	境内自然人	0.23%	1,670,000	0	不适用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①北京国管间接持有京粮集团100%股权,京粮集团持有京粮控股39.68%股份,为京粮控股控股股东;②报告期,王岳成为京粮控股副总经理;除上述关系之外,公司未知前十名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股东梅建英通过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票2,604,104股;股东陈田华通过方正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票2,093,500股;股东佟振柱通过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票1,970,000股。					

持股5%以上股东、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5.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6.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债券基本信息

债券名称	债券简称	债券代码	发行日	到期日	债券余额(万元)	利率
海南京粮控股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23京粮01	148434	2023年08月21日-22日	2026年08月22日	30,000	2.88%

(2)截至报告期末的财务指标

项目	本报告期末	上年末
资产负债率	46.03%	44.97%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EBITDA利息保障倍数	4.62	7.94

三、重要事项

报告期公司业绩同比下降主要是受以下两个因素影响:

1.油脂业务:报告期国际大豆供应呈宽松格局,国内豆油豆粕市场供大于求,油脂业务主要产品豆粕、豆油等产品价格较去年同期下滑,导致油脂板块利润同比减少;

2.食品业务:受传统渠道不景气及竞品冲击影响,休闲食品销量下滑带来收入减少,因主要原材料马铃薯全粉价格上涨带来成本增加,休闲食品毛利率同比下滑,导致休闲食品利润同比减少。

海南京粮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8月28日

证券代码:000505　200505　　证券简称:京粮控股　京粮B　　公告编号:2024-032

海南京粮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公司监事的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海南京粮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监事会于2024年8月26日分别收到公司监事会主席、监事王旭东先生、监事刘锋先生的书面辞职报告。由于工作调整原因,王旭东先生申请辞去公司监事会主席、监事职务,刘锋先生申请辞去公司监事职务。辞职后,王旭东先生、刘锋先生将不在公司担任任何职务。截至本公告披露日,王旭东先生、刘锋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

鉴于王旭东先生、刘锋先生的辞职将导致公司监事会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王旭东先生、刘锋先生的辞职报告在新任监事填补因其辞职产生的空缺后方能生效,在辞职报告生效之前,王旭东先生、刘锋先生将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继续履行职责。

公司监事会于2024年8月26日召开第十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补选第十届监事会非职工监事的议案》,监事会经审议,同意提名金东哲先生、尹瑞金先生为公司第十届监事会非职工监事候选人(简历附后),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十届监事会期限届满为止。该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产生。

特此公告。

海南京粮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监 事 会
2024年8月28日

非职工监事候选人简历

金东哲,男,1969年7月出生,本科学历。历任北京京粮兴业经贸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北京京粮股份有限公司审计风险管理部部长、公司法律事务与合规管理部部长、公司首席合规官(总法律顾问)。现任上海首农投资控股有限公司董事长、总经理,兼任北京京粮油脂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京粮(洋浦)粮油工业有限公司董事,浙江小王子食品有限公司监事,北京万发恒兴贸易有限公司监事。

尹瑞金,男,1972年6月出生,本科学历。历任京粮(天津)粮油工业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公司派驻企业财务总监,现任公司审计部部长,兼任京粮(洋浦)粮油工业有限公司监事,京粮(岳阳)粮油工业有限公司监事,中储粮(天津)仓储物流有限公司董事。

金东哲先生、尹瑞金先生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截至目前,金东哲先生、尹瑞金先生未持有公司股票;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未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不存在不得提名为公司监事的情形,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证券代码:000505　200505　　证券简称:京粮控股　京粮B　　公告编号:2024-030

海南京粮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海南京粮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定于2024年9月12日召开公司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股东大会的召集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股东大会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4.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

(1)现场会议时间:2024年9月12日(星期四)下午14:30

(2)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4年9月12日的交易时间,即9:15—9:25,9:30—11:30 和13:00—15:00。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4年9月12日9:15-15:00。

5.会议的召开方式: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方式。

(1)现场表决:股东本人或委托他人出席现场会议。

(2)网络投票:公司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3)同一表决权只能选择现场投票、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系统投票中的一种。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6.股权登记日:2024年9月5日(星期四)

B股股东应在2024年9月2日(即B股股东能参会的最后交易日)或更早买入公司股票方可参会。

7.出席对象:

(1)在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普通股股东或其代理人;

于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普通股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

8.会议地点:北京市大兴区欣宁街8号院1号楼B座首农科创大厦701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1.审议事项

表一:本次股东大会提案编码示例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公司董事长2023年度绩效年薪兑现方案的议案》	√
累积投票提案	采用等额选举	
2.00	《关于补选第十届监事会非职工监事的议案》	应选人数(2)人
2.01	选举金东哲先生为公司第十届监事会非职工监事	√
2.02	选举尹瑞金先生为公司第十届监事会非职工监事	√

2.披露情况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第十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8月28日在《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刊登的相关公告及文件。

议案2适用累积投票制,应选举非职工监事2人,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为其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数量乘以应选人数,股东可以将所拥有的选举票数以应选人数为限在候选人中任意分配(可以投出零票),但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

三、会议登记等事项

1.具备出席会议资格的股东,请于2024年9月10日上午9:30—12:00,下午14:30—17:00进行登记。个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证券帐户卡及持股凭证进行登记;被委托人持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及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证券帐户卡、持股凭证进行登记;法人股东持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证明书或授权委托书、股东帐户卡和出席人身份证进行登记。

2.异地股东可以通过信函或传真方式办理登记手续(以2024年9月10日17:00前收到传真或信件为准)。公司传真:010-81219987

3.公司不接受电话通知方式进行登记。

4.登记地点:北京市大兴区欣宁街8号院1号楼首农科创大厦B座8层证券事务部

5. 会议联系人:高德秋　联系电话:010-81219989　传真:010-81219987　电子邮箱:gaodeqiu@bjjlkg.cn

6.会期半天,出席会议股东的食宿及交通费用自理。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在公司本次股东大会上,公司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详见附件1,授权委托书详见附件2。

五、备查文件:

1.海南京粮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2.海南京粮控股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资料

海南京粮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8月28日

附件1: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与投票简称:投票代码为"360505",投票简称为"京控投票"。

2.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对于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对于累积投票提案,填报投给某候选人的选举票数。公司股东应当以其所拥有的每个提案组的选举票数为限进行投票,股东所投选举票数超过其拥有选举票数的,或者在差额选举中投票超过应选人数的,其对该项提案组所投的选举票均视为无效投票。如果不同意某候选人,可以对该候选人投0票。

表二 累积投票制下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填报一览表

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	填报
对候选人A投X1票	X1票
对候选人B投X2票	X2票
…	…
合 计	不超过该股东拥有的选举票数

股东拥有的选举票数举例如下:

选举2名非职工监事(如表一提案2,采用等额选举,应选人数为2人),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股东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2,股东可以将所拥有的选举票数在2位非职工监事候选人中任意分配,但投票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

3.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4年9月12日的交易时间,即9:15—9:25,9:30—11:30 和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4年9月12日9:15-15: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2:

海南京粮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本公司)出席海南京粮控股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并按照下列指示代为行使对会议议案的表决权: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同意	反对	弃权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公司董事长2023年度绩效年薪兑现方案的议案》	√			
累积投票提案	采用等额选举,填报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				
2.00	《关于补选第十届监事会非职工监事的议案》	应选人数(2)人			
2.01	选举金东哲先生为公司第十届监事会非职工监事	√			
2.02	选举尹瑞金先生为公司第十届监事会非职工监事	√			

委托人名称:

委托人持有上市公司股份的性质和数量:

受托人姓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授权委托书签发日期:

授权委托书有效期限:

委托人签名(或盖章)/法人股东(单位印章):

证券代码:000505　200505　　证券简称:京粮控股　京粮B　　公告编号:2024-029

海南京粮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第十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海南京粮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8月16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向全体监事发出《关于召开第十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的通知》。本次监事会以现场会议的方式于2024年8月26日上午11:00在北京市大兴区欣宁街8号院1号楼首农科创大厦703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3名,实际出席会议的监事3名。本次监事会会议由监事会主席王旭东主持,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2024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监事会认为,董事会对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的编制和审核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中国证监会和深交所的规定,报告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公司的实际情况。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海南京粮控股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和《海南京粮控股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2.审议通过《董事会关于2024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监事会认为,2024年半年度公司募集资金存放及使用情况符合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的相关规定,符合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有关规定,不存在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违规的情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海南京粮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关于2024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3.审议通过《关于补选第十届监事会非职工监事的议案》

3.1.选举金东哲先生为公司第十届监事会非职工监事

监事会经审议,同意提名金东哲先生为公司第十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十届监事会届满为止。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3.2.选举尹瑞金先生为公司第十届监事会非职工监事

监事会经审议,同意提名尹瑞金先生为公司第十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十届监事会届满为止。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采用累积投票制进行表决。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海南京粮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公司监事的公告》。

三、备查文件

1.《第十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海南京粮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监 事 会
2024年8月28日

证券代码:000505　200505　　证券简称:京粮控股　京粮B　　公告编号:2024-028

海南京粮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海南京粮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8月16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向全体董事发出《关于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的通知》。本次董事会以现场会议的方式于2024年8月26日上午9:30在北京市大兴区欣宁街8号院1号楼首农科创大厦701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9名,实际出席会议的董事9名。本次董事会会议由公司董事长王春立主持,公司监事及首席合规官(总法律顾问)列席会议,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2024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董事会经审议,认为2024年半年度报告全面反映了公司报告期财务状况与经营成果,同意《2024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海南京粮控股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和《海南京粮控股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与合规管理委员会审议并取得了明确同意的意见。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2.审议通过《董事会关于2024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董事会经审议,同意《董事会关于2024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海南京粮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关于2024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与合规管理委员会审议并取得了明确同意的意见。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3.审议通过《北京首农食品集团财务有限公司2024年半年度风险持续评估报告》

董事会经审议,同意《北京首农食品集团财务有限公司2024年半年度风险持续评估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北京首农食品集团财务有限公司2024年半年度风险持续评估报告》。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与合规管理委员会审议并取得了明确同意的意见。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4.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合规管理办法〉的议案》

董事会经审议,同意修订公司《合规管理办法》。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与合规管理委员会审议并取得了明确同意的意见。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5.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董事长2023年度绩效年薪兑现方案的议案》

综合考虑2023年度经营业绩、职责分工、年度考核系数及在岗时长等因素,坚持薪酬与责任、风险相一致,与绩效贡献相挂钩、与任期激励相结合等原则,确定公司董事长2023年度绩效年薪兑现方案,年薪包括基本年薪、绩效薪酬两部分,合计122.51万元。董事会经审议,同意公司董事长2023年度绩效年薪兑现方案。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提名与薪酬考核委员会审议并取得了明确同意的意见。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关联董事王春立回避表决。

6.审议通过《关于公司高管2023年度绩效年薪兑现方案的议案》

董事会经审议,同意公司高管2023年度绩效年薪兑现方案。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提名与薪酬考核委员会审议并取得了明确同意的意见。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关联董事高磊、关颖回避表决。

7.审议通过《关于召开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董事会决定于2024年9月12日(星期四)下午14:30召开公司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关于公司董事长2023年度绩效年薪兑现方案的议案》《关于补选第十届监事会非职工监事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海南京粮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三、备查文件

1.《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2.《第十届董事会审计与合规管理委员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3.《第十届董事会提名与薪酬考核委员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海南京粮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4年8月28日